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裕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 ZHONGYU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633)

### 補充公佈 有關 (1)液化天然氣採購協議 及 (2)液化天然氣銷售協議 之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液化天然氣採購協議及液化天然氣銷售協議。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除該公佈所載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提供液化天然氣採購協議及液化天然氣銷售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之進一步資料。

### 液化天然氣採購協議及液化天然氣銷售協議項下之定價政策及程序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液化天然氣價格應根據液化天然氣的當前市價釐定。

於釐定液化天然氣採購協議交易對手提供的液化天然氣價格是否為市價以及是否公平合理時，本集團已參考以下市場指標：

- (i) 上海石油天然氣交易中心發佈相關地區／省份的LNG出廠價格指數，上海石油天然氣交易中心為經上海市政府批准成立並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國家能源局直接指導的權威能源交易平台；
- (ii) 中國權威商品數據服務提供者，例如隆眾資訊及卓創資訊發佈的液化天然氣價格數據，卓創資訊由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山東卓創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301299)管理；
- (iii) 中國海關總署發佈的進口LNG到岸價格；
- (iv) 中國主要液化天然氣消耗省份及地區有關當局發佈的燃氣交易指導價格；及／或
- (v) 國內主要液化天然氣工廠的現貨掛牌價。

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本身亦為液化天然氣供應方)具備充分條件了解當前液化天然氣市況，並知悉上游採購價格於採購之時有否反映市價。

於訂立液化天然氣採購協議項下採購交易之前，本集團會考慮其下游客戶訂明的液化天然氣卸貨地點、運輸成本以及液化天然氣供應的穩定性，以將最佳氣源與其下游客戶匹配。本集團其後會基於來自上文所列的公開可得市場指標之液化天然氣價格數據，決定是否接受相關液化天然氣供應方所提供的液化天然氣價格。當有多個液化天然氣價格相近的氣源可用時，本集團會採納最低成本原則，選用「運輸成本+氣源價格」最低之上游燃氣供應方。

於釐定液化天然氣銷售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的液化天然氣價格時，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採用「成本加成」法並考慮下列因素：

- (i) 自其上游液化天然氣供應方(即相關地區液化天然氣工廠)採購液化天然氣的成本；
- (ii) 以液化天然氣罐車向其客戶運送液化天然氣的成本，以及政府有關當局徵收的稅項(如適用)；及

- (iii) 本集團的利潤率，其符合中國液化天然氣市場的獨立第三方同業通常採納的定價及商業慣例。有見於中國液化天然氣市場高度透明及高度市場化，價格大幅上漲的空間有限。因此，利潤率實際上更屬於餘額項目，而非定價的主要推動因素。

因此，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一般會進行液化天然氣銷售交易，惟售價須足以抵銷(i)購氣成本，(ii)運輸成本及稅項(如適用)，及(iii)與本集團及其同業通常達致之過往利潤率水平可比之適用利潤率。

### **液化天然氣採購協議及液化天然氣銷售協議項下之內部控制程序**

為確保液化天然氣價格不遜於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之間進行之同類交易，本公司已實施以下程序及方法：

- (i) 中國液化天然氣交易市場高度市場化，且由於有眾多公開可得數據來源可追蹤液化天然氣市場價格，故液化天然氣市場價格具透明度。本集團遵循市場基準定價機制，以確保所有交易價格公開透明。每項液化天然氣交易的液化天然氣價格須先由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業務部門根據公開可得市場指標提出建議，經財務及風險管理部門審閱以評估相關液化天然氣交易的成本及風險，再提交定價委員會(由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全體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業務部門經理組成)批准，以確保液化天然氣價格與當前市場價格一致，且已計及所涉成本(主要為液化天然氣的採購成本及運輸成本)；及
- (ii) 本集團亦已設立對標機制，每月按公開可得市場指標核實交易價格。

由於本集團同時擔任液化天然氣供應方及液化天然氣買方，並持續對可觀察市場指標進行觀察並校準，故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可隨時評估液化天然氣售價(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擔任液化天然氣供應方時)及液化天然氣採購價(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擔任液化天然氣買方時)是否按市場基準釐定。

就液化天然氣採購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而言，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已自液化天然氣供應方(包括至少一至兩名獨立第三方液化天然氣供應方)取得至少三份報價以供比較，以確保關連人士提供的液化天然氣價格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

就液化天然氣銷售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而言，本集團對所有客戶(不論彼等是否為關連人士)嚴格執行統一的「成本加成」定價政策。關連人士對手方(包括於相關時間的宏大、順達及舜安儲運)並無享有任何單獨的定價政策或特別優惠待遇(例如較低的利潤率)。適用於獨立第三方客戶的合約條款、定價政策及程序(如上文所述)以及價格調整機制與關連人士所適用者完全一致。

基於上述方法及程序，並鑒於中國液化天然氣價格的透明度(考慮到如上所述，眾多公開可得數據來源可追蹤液化天然氣市場價格)，本集團可確保液化天然氣銷售或採購交易乃按不遜於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之間進行的同類交易的條款進行。

## 進行液化天然氣採購協議及液化天然氣銷售協議項下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液化天然氣行業的市場參與者基於該公佈所載各種原因而相互進行交易乃屬常見做法。尤其是在中國液化天然氣行業，原因為：

- (i) **地區價格差異及應對供需變化：**中國各地的液化天然氣價格受需求所在地影響而存在差異，而需求則受(其中包括)人口分佈、終端用戶類型(住宅用戶或工業用戶)及季節性因素(影響各地的消費時機及規模)所影響。

由於各地的液化天然氣需求及價格可快速變動，且不同貿易公司在不同地區可能有競爭優勢(例如透過與當地液化天然氣工廠建立長期關係及/或優先獲得液化天然氣供應)，故於液化天然氣行業內，常見做法為液化天然氣貿易公司以較低的價格向特定地區的同業購買液化天然氣，並同時(或短時間內)向位於液化天然氣價格及需求較高地區的同業轉售液化天然氣，從而動態平衡供需、賺取差價及改善整體資源利用，並於避免特定地區臨時需求激增導致液化天然氣供應短缺的同時，有效將一個地區過剩的液化天然氣導向需要液化天然氣的地區。

- (ii) **優化物流：**液化天然氣工廠及終端用戶(如發電廠、加氣站及城燃用戶)分佈於全國各地，故液化天然氣貿易公司(如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鄰近地區的同業相關方進行交易並不罕見，以便縮短運輸距離，從而更有效應對市場需求波動，以及降低物流及交易成本。

(iii) **高度市場化**：中國天然氣市場正逐漸轉向管道燃氣及液化天然氣的全面競爭，市場參與者類別多元。由於許多液化天然氣貿易公司本身並無下游終端用戶(如發電廠、加油站或城燃用戶)，故其角色在於促進液化天然氣的高效中間貿易。

因此，中國液化天然氣貿易公司向同一個交易對手採購及銷售液化天然氣並不罕見，有時甚至於短時間內進行。

除本補充公佈所披露者外，該公佈載列之所有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裕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文亮**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文亮先生(主席)、姚志勝先生(副主席)、呂小強先生(行政總裁)、賈琨先生(執行總裁)、彭軍先生及王繼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春彥先生、劉科博士及劉玉杰女士。